

《北京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管理办法》 配套工作细则说明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1年5月



智慧北京

目

录

Contents

一

评审工作概述

二

存在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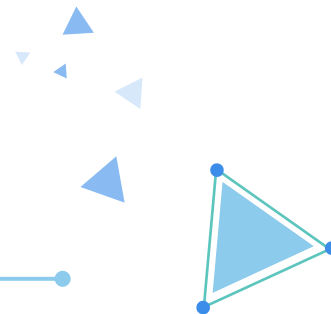
三

评审细则



智慧北京

01 *Part One* 评审工作概述





一、评审工作概述

工作要求沿革

《北京市电子政务建设管理办法（试行）》
（京信息办发〔2004〕39号）

“各单位提出项目并组织前期论证，市信息办审查并给予书面复”“通过前期论证的项目，进入市电子政务待建项目库”

《北京市市级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管理
办法》（京信息办发〔2007〕57号）

“市信息办负责对升级改造必要性和升级改造方案进行技术合理性审查”“市财政局依据市信息办意见，根据财力情况纳入部门预算或列为财政备选项目”

《关于加强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全流程管理的
通知》（京经信委发〔2016〕1号）

明确提出施行“九流程”全生命周期管理，为实现信息化项目规范管理提供依据保障。强化顶层设计在信息化建设中的引领作用，强调项目绩效管理

《关于进一步
加强政府投资
信息化项目评
审工作的通知》
（京经信委发〔2017〕44号）

强化了制定规划、项目申报、前置评审、项目验收等流程及各环节具体要求

《北京市政府
投资信息化项
目数据资源管
理办法》（京
大数据发〔2019〕1号）

明确申报项目数据资源管理、拟验收项目数据资源管理及项目数据资源绩效考核管理相关要求



北京市大数据工作推进小组办公室

京大数据办发〔2021〕2号

北京市大数据工作推进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北京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 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各相关部门：

现将《北京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为贯彻落实北京市大数据行动计划、北京市智慧城市建设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规范北京市政务信息系统建设管理，加强全市数据资源汇聚整合和共享应用，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了最新管理办法。

北京市大数据工作推进小组办公室

2021年4月1日





一、评审工作概述

评审统计

- 2017年7月，全流程系统上线，通过系统规范申报流程和各类材料，对我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的全生命周期情况初步掌握。
- 2017年7月至2021年5月，共有338家单位提交了年度项目计划，通过备案审查的共307个。近四年申报数量逐年减少，通过率也逐年降低。由于疫情影响，2020年以来年度计划申报数量有所降低。

规划备案			
时间	总数量	通过数	通过率
2017. 7-2018. 6	110	109	99.09%
2018. 7-2019. 6	91	85	93.41%
2019. 7-2020. 6	89	76	85.39%
2020. 7-2021. 5	48	37	77.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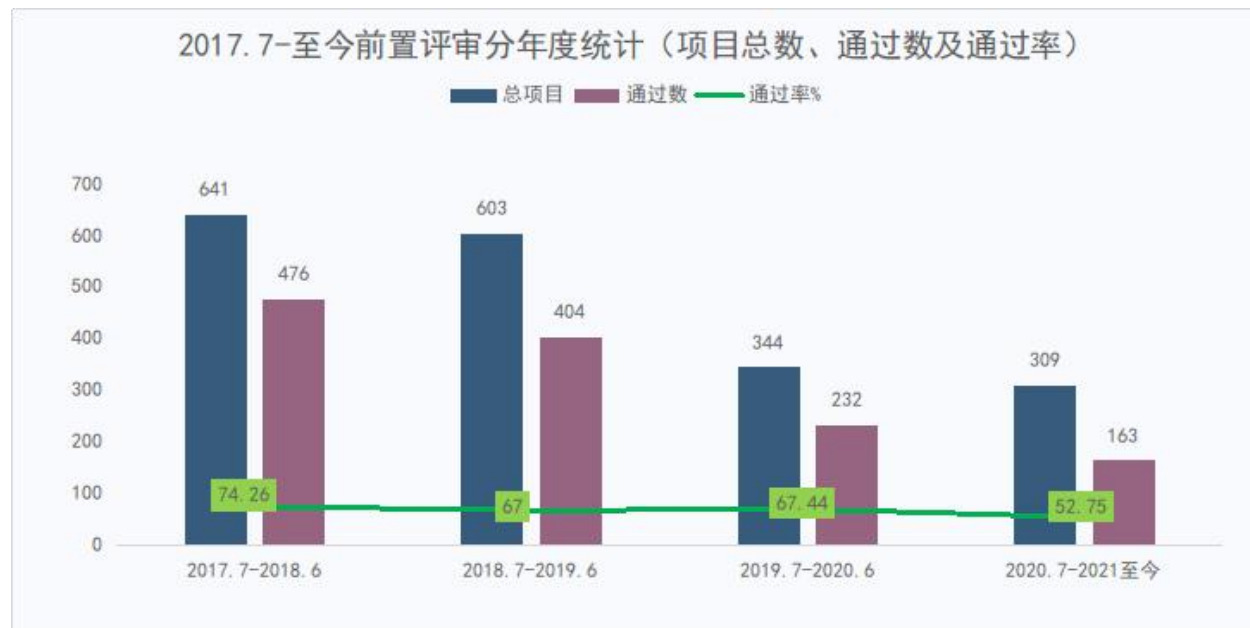


一、评审工作概述

评审统计

- 2017年7月至2021年5月，各单位共申报1897个升级改造或新建类信息化项目，涉及金额185.2888亿元。其中通过项目1275个，涉及金额122.5992亿元。
- 随着对规划制定和顶层设计要求的逐年深化，各部门不断加强内部信息系统的整合力度，有效控制了项目申报数量。
- 按照国家及我市统筹、集约、共享相关要求，我局对标开展技术审查工作，项目通过率承下降趋势。

前置评审			
时间	总数量	通过数	通过率
2017.7-2018.6	641	476	74.26%
2018.7-2019.6	603	404	67%
2019.7-2020.6	344	232	67.44%
2020.7-2021.5	309	163	52.75%





一、评审工作概述

评审统计

- 2017年7月至2021年5月，各单位共申报646个项目的投入使用申请。
- 随着验收报备要求的规范和强制化，验收报备项目申报率呈上升趋势，而审查通过率呈下降趋势。《北京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数据资源管理办法》（京大数据发〔2019〕1号）发布后，明确拟验收项目的前置条件：“入云、更新、上链、确权”，验收项目通过率下降明显。

验收报备			
时间	总项目	通过数	通过率
2017.7-2018.6	118	99	83.90%
2018.7-2019.6	155	101	65.16%
2019.7-2020.6	126	51	40.48%
2020.7-2021.5	247	115	46.56%

2017.7-至今验收报备分年度统计（项目总数、通过数及通过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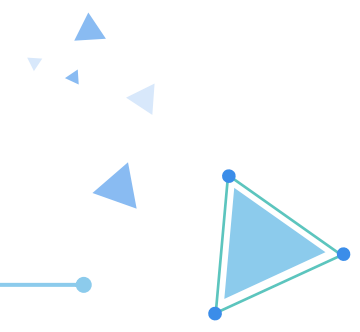
一、评审工作概述

评审统计

2016、2017年重点围绕统筹集约、信息资源共享开放等方面开展了市级部门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通过各部门自评估的方式，掌握了99家市级部门信息化建设情况，并采用抽查方式引入专家机制重点评估了市高级人民法院、市民政局、市水务局、市交通委等八家试点单位的16个重点项目。



02 *Part Two* 存在问题





智慧北京

存在问题

规划统筹问题

- 未按照问题导向、需求牵引原则制定信息化规划及顶层设计
- 规划及顶层设计仅针对单位本级来设计，未涵盖下级单位
- 各区、各部门和各单位间横向协同和市、区、街道（乡镇）纵向贯通未实现

业务统筹问题

- 同一部门内部相关业务缺乏统筹、边界不清
- 跨部门相关业务无法协同、重复建设

数据汇聚共享问题

- 系统信息资源判断不清，数据覆盖不全面
- 主观认为某类数据资源涉及个人隐私或属于“内部”数据即可不共享
- 数据目录与职责目录不对应
- 数据上链但质量不高、更新不及时

绩效问题

- 拟建项目绩效无法量化评估
- 已建项目绩效不佳，升级改造必要性缺乏
- 忽视应用绩效，“为了建设而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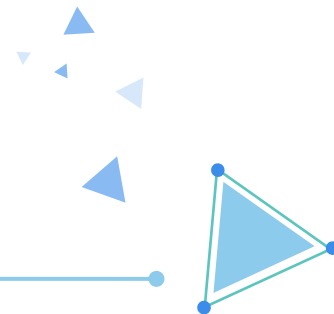
内部管理问题

- 部门内部信息化项目管理不规范，立项、建设、运维等管理环节割裂，缺乏协同
- 项目竣工验收后，不及时向信息化主管部门提出投入使用申请



智慧北京

03 *Part Three* 评审细则





评审管理办法配套细则总体架构

项目指引管理

通过顶层设计和发布全市年度信息化项目指引等方式，实现对于市级建设任务的统筹管理。

项目评审管理

从指引符合度、统筹共享、网络安全、技术可行、技术合理、应用绩效等方面开展项目技术审查。

项目绩效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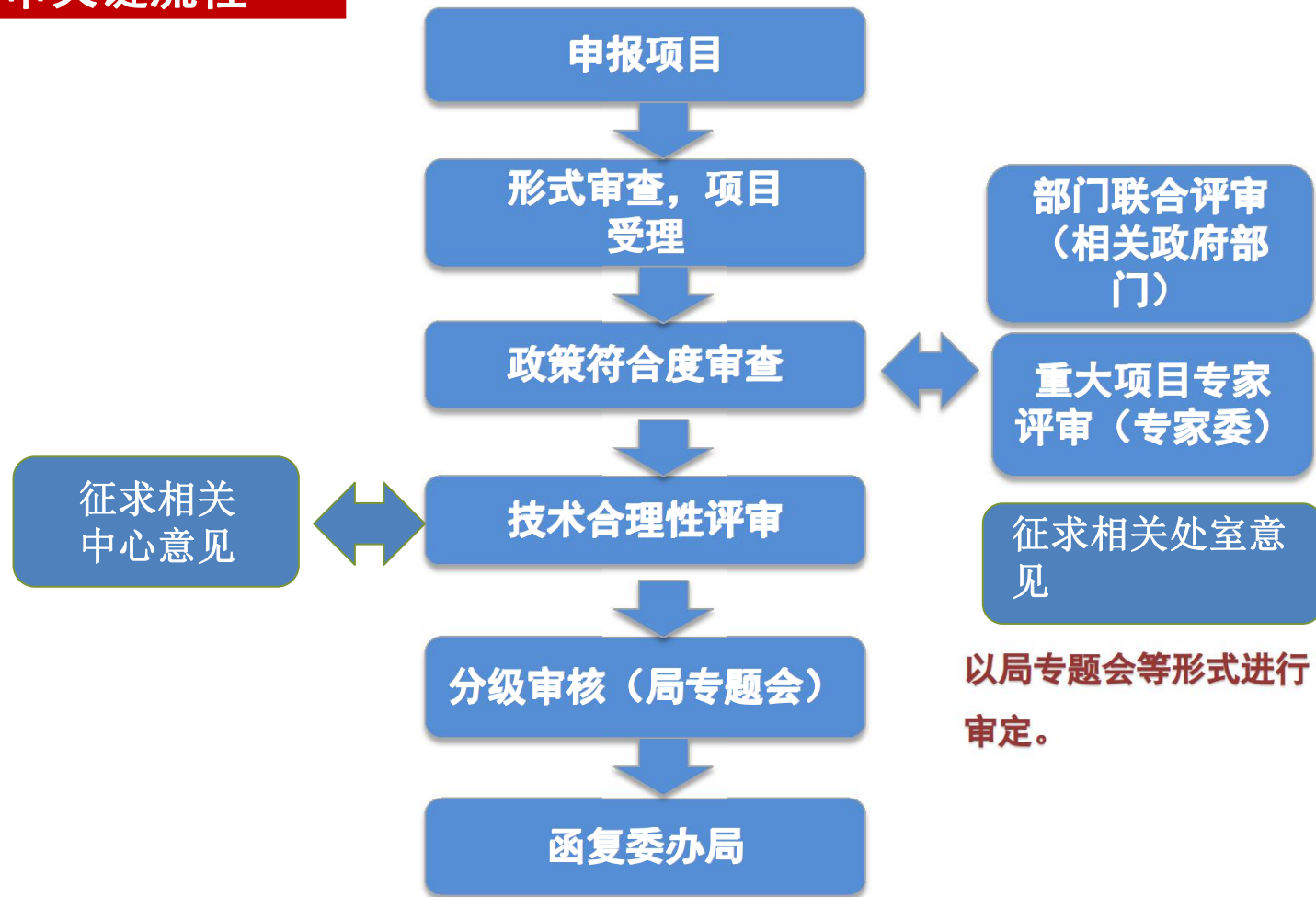
开展项目自评和单位整体自评，并将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项目计划管理的重要依据，实现流程闭环。

项目建设管理

做好投入运行评审，推动存量数据汇聚共享开放，实现数据闭环。



评审关键流程





智慧北京

一、项目指引管理

(一) 申报材料

1. 批复项目进展情况表：具体包括项目基本情况、项目立项情况、项目承建情况、项目验收情况等。

2. 年度项目清单：

- (1) 加盖局级单位公章的申报函
- (2) 本部门信息化建设总体规划和顶层设计
- (3) 年度实施计划及项目清单
- (4) 前期已批复项目的建设、验收和应用绩效情况说明
- (5) 市财政局确定资金保障情况证明材料（升级改造项目）
- (6) 一把手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规划信息表（通过系统在线打印）
- (7) 项目依据等其他相关材料



智慧北京

一、项目指引管理

(二) 申报要求

1. 批复项目进展情况填报要求

申报单位需要**每年**维护批复项目进展情况，明确前期**已批复项目的建设、验收和应用绩效情况说明**。

2. 年度实施计划及项目清单编制要求

(1) 依据项目指引，梳理年度重点工作和基本运行保障需求，完成**“年度实施计划”**
“年度项目清单”的编制。

(2) 并经单位**主要领导签字确认**后报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

(3) 对于月报季评涉及的53家部门（以下简称53家部门），需明确已获取共享数据的应用情况。



一、项目指引管理

(二) 申报要求

3. 申报材料论证要求

- (1) 前期已批复项目的建设、验收、投入使用和绩效情况明确，**应用绩效明显**。
- (2) 应按照国家和我市信息资源共享有关文件要求，**编制、注册数据目录**，明确数据资源的汇聚共享属性，与公共服务、领导决策等相关的数据资源应无条件汇聚共享。
- (3) 政务信息系统在**目录区块链“上户口”**。
- (4) **年度实施计划及项目清单**应与本部门**整体规划及顶层设计保持一致**。
- (5) 年度实施计划及项目清单应明确与指引建设方向及本单位“三定”职责的对应关系，**清单中的项目应与指引中明确的年度信息化建设方向、重点领域及重点单位信息化工作任务一致**；应明确项目**共建共享**情况，拟建项目应充分利用已有建设成果和全市共性服务，项目建设的共性服务应纳入全市共享使用。
- (6) 不在适用范围（评审范围）内的项目（内容）不纳入项目清单。



智慧北京

一、项目指引管理

(二) 申报要求

4. 项目追加要求

一是申报单位提交项目追加申请应明确拟追加项目与“三定”职责的对应情况、项目背景、项目必要性、预期绩效、项目投资、数据汇聚共享情况等基本情况，并报主管市领导批准。

二是项目申报单位应按项目新建或升级改造，报市发展改革委或市财政局审定资金保障情况。



智慧北京

一、项目指引管理

（三）红线要求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该单位年度实施计划及项目清单材料**不予支持**（一票否决项）：

1. 存量数据未编目、注册或信息系统“交钥匙”率、数据共享响应率、历史数据完整率、数据更新及时率过低的，对整体规划不予支持。
2. 职责对不上、数据目录不规范的项目，不予支持。
3. 与数据目录、系统目录信息不对应的项目，不予支持。
4. 与指引建设方向及本单位“三定”职责不一致，不予支持。
5. 未统筹使用全市共性平台的、未实现集约化建设的项目，不予支持。
6. 所涉及系统未投入运行的升级改造项目，不予支持。



智慧北京

二、项目评审管理

(一) 申报材料

申报材料包括：

1. 加盖局级公章的项目申报函
2. 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的项目申报书及项目经费表，新建项目的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研究报告（参照市发展改革部门要求）
3. 支撑项目评审的其他材料，如：图纸、图表、情况说明、征求意见、细化分项方案等



二、项目评审管理

(二) 申报要求

申报单位和我局应重点从**指引符合度**、**项目必要性**、**数据资源汇聚共享**、**预期绩效**、**技术合理性**等方面对申报材料内容进行论证和评审。

1. 指引符合度

一是纳入清单中的项目方可提交评审环节，**申报书中明确描述项目在《北京市“十四五”时期智慧城市发展行动纲要》中的定位，以及项目在本单位规划中的定位；**

二是提交**资金保障情况**证明材料。

2. 项目必要性

一是在申报材料中明确描述**法定职责**，**内部组织机构**，以及**本项目与职责的对应情况**。

二是如有特殊情况，项目与本单位职责无关，应提交**职责单位授权委托函**。

三是符合**全市信息化统筹集约要求**。



二、项目评审管理

(二) 申报要求

3. 数据资源汇聚共享

一是按照《北京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数据资源管理办法（试行）》（京大数据发〔2019〕1号）要求，在全面梳理项目相关数据资源的基础上，编制“**申报项目数据目录**”。

二是结合“申报项目数据目录”详细分析本项目**采集、产生、管理哪些数据资源**及这些数据资源的**更新周期**，并说明**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智能分析、数据存储**等方面需求。通过数据流图（DFD）等方式，从数据传递、加工角度，分析数据在系统内部的逻辑流向和逻辑变换过程。

三是分析本项目所产生数据资源向**市级大数据管理平台汇聚、向各相关委办局共享及向公众开放的需求**，包括数据资源名称、数据项和更新周期等。



二、项目评审管理

(二) 申报要求

4. 项目绩效

一是**社会效益**，明确项目的社会效益主要指项目实施后对本单位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的作用，对促进社会发展的作用，以及对本单位社会地位和社会影响的提高。

二是**经济效益**，明确项目的经济效益主要指项目实施后能产生的收益性成果，可提供量化指标进行说明，如（项目在业务支撑能力，包括预计完成情况、用户使用情况、应用绩效等情况、在全市统筹方面、内部统筹方面等的绩效情况等）。

三是**数据效益**，明确项目实施后产生数据的，汇聚、共享、开放、应用能力及为全市智慧城市建设和所贡献的价值。明确具体汇聚共享能力，包括预计的数据资源建设情况、数据资源的使用共享情况、数据的汇聚共享情况等等的绩效情况等。

四是其他相关效益。



二、项目评审管理

(二) 申报要求

5. 技术合理性

一是技术**目标可行**、**技术路线可行**、**功能流程可行**和**实施方案可行**。

二是技术**框架合理**、**功能合理**、**工作量评估合理**、**设备选型合理**、**投资规模合理**。

三是有标可依，有规可寻，各项建设内容**符合**相关领域**标准规范**要求。

四是按照密码应用安全、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分级保护相关政策文件和标准规范进行**现状梳理**、**需求分析**和**网络安全方案设计**，要求针对性强，措施得当，并做好相应的测评工作。



二、项目评审管理

(三) 红线要求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申报材料**不予通过评审**：

1. 升级改造项目前期项目未通过我局投入使用。
2. 未在项目清单审查意见批复函有效期内申报的项目。
3. 月报季评涉及的53家部门拟建项目所包含的各系统未在目录链注册的项目。
4. 未统筹使用全市共性平台的、未实现集约化建设的项目。
5. 与国家、我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标准规范要求不一致的项目。
6. 不符合密码应用安全和网络安全要求，或者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信息系统相关项目。



智慧北京

三、项目建设管理（投入使用）

（一）竣工验收的前置条件

月报季评涉及的**53家部门**应按照《北京市大数据工作推进小组关于印发北京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数据资源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京大数据发〔2019〕1号）第十四条“拟验收项目单位在组织开展信息化项目竣工验收前，需对照检查并确保完成以下工作，作为项目验收的前置条件”要求规定，**完成政务信息系统的入云、更新、上链、确权及数据汇聚**等工作后才能向我局提交投入使用申请。



三、项目建设管理（投入使用）

（二）申报材料

材料要件上，要求各单位通过系统在线提交投入运行申请材料，主要包括：

1. 加盖局级单位公章的项目投入使用申请函
2. 验收项目数据目录（上链部门通过目录链系统填报/非上链部门编制）
3. 需求规格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库详细设计、安全验收测评报告、加盖局级单位公章的建设内容与批复内容对比表、项目验收测试报告
4. 运维方案（双方盖章）、保修方案（保修方盖章）
5. 项目初步验收意见、项目试运行评价意见、项目竣工验收意见
6. 项目总结报告、项目建设总结报告、项目绩效报告
7. 财政或发改立项批复、项目采购过程材料
8. 其他材料



三、项目建设管理（投入使用）

（三）申报要求

通过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应向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提交投入使用申请。

评审要点上，重点从数据资源汇聚共享情况、网络安全符合性、建设内容一致性、材料齐全合规性等四方面进行评审。

1. 数据资源共享汇聚情况

一是项目应完成入云、上链、更新、确权等全市大数据的相关要求；

二是项目在目录区块链上注册了“验收项目数据目录”，明确了本项目实际建设的数据项、更新周期、共享属性以及开放属性；

三是项目应将“验收项目数据目录”中的相关数据资源全量汇通、高频汇聚到市级大数据管理平台。



三、项目建设管理（投入使用）

（三）申报要求

2. 网络安全符合性

对于涉密信息系统，提供分保测评报告和保密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对于非涉密信息系统要求等级保护证明材料，至少包括：

一是对于建设类项目，应按照网络安全法要求**向网络安全主管部门完成备案工作**，并完成与所定级别相符合的**等保测评**（包含等保定级备案证明材料、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二是对于升级改造项目，要求申报材料提供**等保定级备案证明材料、安全验收测评报告**。



三、项目建设管理（投入使用）

（三）申报要求

3. 建设内容一致性

一是证明**建设内容与立项及我局批复内容一致性**，提供建设内容与批复内容对比表、项目验收测试报告；

二是如与批复内容有变化，请提供建设过程中的变更说明依据文件。

4. 材料齐全合规性

一是按照要求填报填报项目基本情况；

二是提交运维方案、保修方案、项目竣工验收意见、项目总结报告等申报材料。



三、项目建设管理（投入使用）

（四）红线要求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申报材料**不予受理或不予通过评审**：

1. 未完成入云、更新、上链、确权工作的大数据相关项目，不予受理。
2. 应基于市级大数据管理平台实现数据汇通汇聚，未汇通汇聚的，不予出具同意投入使用意见。
3. 保修方案中保修期限少于2年的，不予出具同意投入使用意见。
4. 未在项目通过验收6个月内提交投入使用申请的，不予受理。



智慧北京

四、项目绩效管理

(一) 申报材料

1. 项目绩效管理报告
2. 部门绩效管理报告
3. 批复项目进展情况表



四、项目绩效管理

(二) 申报要求

1. 项目绩效管理

(1) 项目建设单位应通过北京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全流程管理系统（以下简称“全流程管理系统”）填报信息化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从**绩效目标、业务支撑、统筹集约和汇聚共享**等方面开展项目绩效自我评价工作。

(2) 评价内容主要包括**建设内容完成情况、用户使用情况、预期绩效完成情况、全市和内部信息化统筹建设情况、数据资源建设情况、数据资源汇聚共享情况等**。

(3) 项目建设单位应在项目**通过投入使用评审后12个月内**完成项目绩效自我评价工作。



四、项目绩效管理

(二) 申报要求

2. 部门绩效管理

(1) 市级部门应通过全流程管理系统填报部门年度信息化工作总结报告的形式开展部门绩效自我评价工作。

(2) 市级部门应通过全流程管理系统**更新部门已批复项目建设情况**。

(3)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将根据部门绩效管理评估指标体系对在市级大数据管理平台的目录区块链系统中注册的部门（以下简称“链上部门”）的信息化工作绩效进行客观量化评估。

(4)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将结合各市级部门年度信息化工作总结报告以及链上部门的量化评估结果，总结信息化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意见，最终形成年度信息化工作报告。

(5) 各市级部门应于**每年12月31日前**完成部门绩效自我评价工作。



智慧北京

谢 谢！